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0]200447 号

项目单位：安宁市水务局

审核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预算期间：2021 年度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昆明市市本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安政发〔2018〕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安宁市财政局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对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进行审核。安宁市财政局下达了对所有预算执行单位预算项目进行全覆盖申报审核的通知。现将安宁市水务局预算项目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单位预算项目情况

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申报预算项目 33 项，预算金额合计 87,091,638.00 元。我们按照预算项目的类别将预算项目分为三类：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民生类项目和专项业务类项目。现将安宁市水务局预算项目情况分类列示如下：

1、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申报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 8 项，预算金额共计 16,045,638.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1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3,114,421.00	
2	事业人员支出工资	6,643,968.00	
3	社会保障缴费	2,483,042.00	
4	住房公积金	1,108,917.00	
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2,660.00	
6	公车购置及运维费	90,000.00	
7	公务交通补贴	176,400.00	
8	一般公用经费	676,230.00	
合计		16,045,638.00	

2、民生类项目。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申报民生类项目 9 项，预算金额共计 15,657,700.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1	安宁市车木河水库温水、鲁资湿地提升改造项目经费	7,028,200.00	
2	车木河水库水资源补偿费专项经费	500,000.00	
3	安宁太平街道跃进坝塘加固工程经费	318,000.00	
4	车木河水库湿地淹没温水村三、四社及鸣凤村、鲁资村水田补偿费专项资金	700,000.00	
5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经费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经费	60,000.00	
6	水环境治理三年攻坚工作经费	1,000,000.00	
7	安宁市八街街道办摩所营村委会云和村乡村振兴推荐建设项目经费	1,172,500.00	
8	安宁市八街街道办凤仪村委会龙凤村美丽家园小康库区移民新村建设专项资金	779,000.00	
9	安宁市小型水库物业化管理服务项目专项资金经费	4,100,000.00	
合计		15,657,700.00	

3、专项业务类项目。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申报专项业务类项目 16 项，预算金额共计 55,388,300.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1	水利工程安全质量监督专项资金	40,000.00	
2	安宁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源保护区划定工作专项经费	370,000.00	
3	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监督专项经费	5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4	安宁市河长制工作经费	12,700,000.00	
5	安宁市河长制办公室运转经费	2,000,000.00	
6	2021 年防汛抗旱应急专项经费	1,000,000.00	
7	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经费	588,400.00	
8	2019 年 2020 年安宁市小二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尾款经费	7,989,900.00	
9	海绵城市建设工作专项经费	1,000,000.00	
10	安宁市建成区、昆钢片区、职教园区城市防洪经费	1,000,000.00	
11	安宁市城市污水收集设施管养维护专项经费	2,000,000.00	
12	安宁市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及水费专项经费	16,000,000.00	
13	安宁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经费	5,000,000.00	
14	节水管理及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专项经费	2,000,000.00	
15	2021 年度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专项经费	200,000.00	
16	安宁市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项目专项经费	3,450,000.00	
合计		55,388,300.00	

二、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及分析

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总体上满足《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有关绩效目标设定内容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的指标设定能够细化到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并基本能够做到细化、量化等。我们在审核过程中从绩效目标设定的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适当性等方面对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进行了审核。现将审核情况按照预算项目的分类即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民生类项目和专项业务类项目三类分类说明如下：

1、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

(1) 产出指标。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指标。数量指标设置为人员人数等。该项指标设置不完整，未能反映成本因素的影响。

(2) 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社会效益，指标值为部门正常运转，指标设置不完整未考虑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效益等。

(3) 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指标值为单位人员和社会公众的满意度超过 90%。该项指标设置比较合理。

2、民生类项目。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 产出指标。安宁市人民政府温泉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该项指标设置较完整。但存在指标值设置不准确的情况，如：安宁市小型水库物业化管理服务项目专项资金经费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为“安宁市区域内 126 座小型水库开展运行管理工作，小型水库物业化管理服务项目，410 万元”，指标值为“410 万元”；时效指标设置为“合格率符合水库管养规范”，指标值为“100%”，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设置不匹配。

(2) 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设置比较完整。但存在指

标值无法准确衡量的情况，如：水环境治理三年攻坚工作经费项目经济效益指标设置为“确保 2020 年国考、省考、市考河流断面全面达标，2021 年消除市域内河流（湖库除外）劣 V 类水体，2022 年消除市域内（含湖库）劣 V 类水体。”，指标值为“确保 2020 年国考、省考、市考河流断面全面达标，2021 年消除市域内河流（湖库除外）劣 V 类水体，2022 年消除市域内（含湖库）劣 V 类水体。”；生态效益指标设置为“实施水环境河道治理工程，管网提升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指标值为“实施水环境河道治理工程，管网提升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为“实施水环境河道治理工程，管网提升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指标值为“实施水环境河道治理工程，管网提升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上述指标值无法衡量等。

（3）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指标值为满意度超过 95%等，该项指标设置较合理。

3、专项业务类项目。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产出指标。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该项指标设置较完整。但存在指标设置不准确的情况，如：节水管理及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专项经费项目成本指标设

置为“2021 年度资金安宁市级财政投入”，指标值为“依据合同、发票等票据进行拨付”，指标值未能反映该项目预计所需成本。

（2）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设置比较完整。但存在指标值无法准确衡量的情况，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减少城市内涝，提高城市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受益人口”指标值为“受益区域为安宁市建成城市建成区”，无法准确衡量该项目预计达成的社会效益目标。

（3）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准确，如：节水管理及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专项经费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为“全市用水单位、市民”，指标值为“依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未能准确体现该项目预计达成的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存在问题

我们在审核过程中发现，安宁市水务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以下几个方面：

- 1、项目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 2、项目申报缺少实施方案、资金使用计划等，如安宁市八街街道办摩所营村委会云和村乡村振兴推荐建设项目经费项目、安宁市八街街道办凤仪村委会龙凤村美丽家园小

康库区移民新村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3、申报项目与安宁市水务局的职能职责关联度较小。如安宁市八街街道办摩所营村委会云和村乡村振兴推荐建设项目经费项目、安宁市八街街道办凤仪村委会龙凤村美丽家园小康库区移民新村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属于移民后扶补助配套资金，应由搬迁安置部门负责该项目。

4、2021 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大幅度增加未提供充分证明材料等，如：党政综合办运转经费项目 2021 预算金额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11.49%、流动人口协管员补助资金项目 2021 预算金额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04.00%、安宁市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 2021 预算金额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124.56%、安宁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经费项目 2021 预算金额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150.00%、但未见相关支撑资料。

四、意见和建议

1、加强绩效管理理论学习，提升各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发挥最大效益。

3、年度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上年度预算执行的情况，以上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

4、对申报依据不充分的项目建议预算单位补充提供证明材料，对不能提供的建议减少调整预算额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次预算申报审核所依据的材料均为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若因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的资料致使本报告中存在误导或错误性陈述，与本单位及工作人员无关；

2、本报告仅供委托方、被审核单位使用。本报告所述的内容及有关事项，非经本所同意，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因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后果，与执行本次申报审核业务的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审核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分所

中国·昆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邢志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文辉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